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 县环卫事务中心职能简介

1.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环境卫生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 负责县城主要街道、广场的清扫保洁；承担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事务性工作。
3. 负责城区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无害化处理工作。
4. 负责乡镇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无害化处理的业务指导工作。
5. 负责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
6. 负责城区公厕的管理及考核事务性工作。
7. 负责县城环卫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管理和运营维护工作。
8. 负责指导乡镇环卫基础设施规划的编制、实施和环卫管理工作。
9. 负责城区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包装、申报和实施城乡生活垃圾治理项目。
10. 负责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1.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12.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 县环卫事务中心 2023 年重点工作

2023 年，我中心以“提升环卫管理水平，创造优美人居环境”为目标，以“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为重点，以基础设施建

设为保障，以规范内部管理为着力点，继续深入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活动，为进一步改善县城环境卫生面貌，确保我县干净、整洁的市容市貌得到长效保持，为创建人和自然和谐发展的社会环境发挥应有的作用。

1. 加强日常监督考核，提高环卫管理水平。以“清扫保洁制度化、垃圾清运及时化、公厕管理人性化、环卫设施维护常态化、环卫督查标准化”的“五化”标准，对各环卫公司进行严格管理，科学考核，提升质量，实施有计划、有步骤、有落实的督查办法，坚持做到日日有督查，月月有考核，确保清扫保洁质量的提高。

2. 创新管理手段，提升人居环境。按照“定人、定段、定责”原则，建立日常督岗制度，同时压实乡镇村建环卫中心垃圾治理责任，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组织体系和工作体系。

3. 以项目促发展，完善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加快推进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建设工作；二是加快推进大件垃圾处理项目推进工作；三是推进“新三推”项目的专项资金的按规定使用及项目的落地实施；四是2023积极谋划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工作，开拓思维，放宽眼界，高效包装备案制入库项目，争取2023年固定资产入库目标的完成。

4. 积极开展国家卫生县城创建工作。我中心将全力以赴积极参与国家卫生县城的创建工作，力争2023年我县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县环卫事务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机关。

## 第二部分

###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87.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6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799.25
		十三、农林水支出	4.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9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3,787.4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4,912.94</b>
七、上年结转	1,125.53		
<b>收入总计</b>	<b>4,912.94</b>	<b>支出总计</b>	<b>4,912.94</b>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部门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公开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4,912.94	1,125.53	3,787.41				
		4,912.94	1,125.53	3,787.41				
335001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4,912.94	1,125.53	3,787.41				

##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912.94	641.34	4,271.61
					4,912.94	641.34	4,271.61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4,912.94	641.34	4,271.61
208	05	05	335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2	51.02	
210	11	02	335001	事业单位医疗	17.68	17.68	
212	01	01	335001	行政运行	302.29	302.29	
212	01	02	335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		10.88
212	01	99	335001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8.68	229.36	269.32
212	05	01	3350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7.40		3,337.40
212	99	99	3350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0.00		650.00
213	05	99	335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221	02	01	335001	住房公积金	40.98	40.98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787.41	一、本年支出	4,912.94	4,912.9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87.4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1,125.53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5.53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2	51.0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7.68	17.68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4,799.25	4,799.25		
		农林水支出	4.00	4.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0.98	40.9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科目编码 类 款	单位代码	项 目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912.94	3,787.41	3,787.41	631.70	3,155.71	1,125.53	1,125.53	9.63	1,115.90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4,912.94	3,787.41	3,787.41	631.70	3,155.71	1,125.53	1,125.53	9.63	1,115.90		
		工资福利支出	605.99	584.37	584.37	584.37		21.62	21.62	2.18	19.44		
		基本工资	135.14	133.93	133.93	133.93		1.21	1.21	1.21			
		津贴补贴	18.08	18.08	18.08	18.08							
		奖金	125.97	125.97	125.97	125.97							
301	03	3350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10.27	10.27	10.27	10.27						
301	03	335001	基础绩效奖	91.90	91.90	91.90	91.90						
301	03	335001	年度绩效奖	23.80	23.80	23.80	23.80						
		绩效工资	74.85	73.88	73.88	73.88		0.97	0.97	0.9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02	51.02	51.02	51.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8	17.68	17.68	17.6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	3.36	3.36	3.36							
301	12	335001	失业保险	1.15	1.15	1.15	1.15						
301	12	335001	工伤保险	2.21	2.21	2.21	2.21						
		住房公积金	40.98	40.98	40.98	40.9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8.90	119.47	119.47	119.47		19.44	19.44		19.44		
301	99	335001	长期聘用	102.30	102.30	102.30	102.30						
301	99	335001	分流安置	13.35	13.35	13.35	13.35						
301	99	335001	其他工资福利	19.44				19.44	19.44		19.44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5.64	3,201.73	3,201.73	47.27	3,154.46	1,103.91	1,103.91	7.45	1,096.46		
		办公费	8.00	8.00	8.00	8.00							
		印刷费	3.00	3.00	3.00	3.00							
		手续费	0.16	0.10	0.10	0.10		0.06	0.06	0.06			
		水费	0.21	0.20	0.20	0.20		0.01	0.01	0.01			
		电费	0.84	0.30	0.30	0.30		0.54	0.54	0.54			
		邮电费	1.00	1.00	1.00	1.00							
		差旅费	5.75	5.75	5.75	5.00	0.75						
		维修（护）费	1.45	1.00	1.00	1.00		0.45	0.45	0.45			
		培训费	0.75	0.50	0.50	0.50		0.25	0.25	0.25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0.80	0.80							
		专用燃料费	556.00	556.00	556.00		556.00						
		劳务费	2,421.91	2,421.91	2,421.91		2,421.91						
		工会经费	8.00	8.00	8.00	8.00							
		福利费	2.53					2.53	2.53	2.53			
		其他交通费用	17.52	17.52	17.52	17.5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7.71	177.65	177.65	1.85	175.80	1,100.06	1,100.06	3.60	1,096.4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	1.31	1.31	0.06	1.25						
		奖励金	0.06	0.06	0.06	0.0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	1.25	1.25		1.25						
303	99	33500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5	1.25	1.25		1.2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4,912.94	3,787.41	1,125.53
					4,912.94	3,787.41	1,125.53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4,912.94	3,787.41	1,125.53
208	05	05	33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2	51.02	
210	11	02	335	事业单位医疗	17.68	17.68	
212	01	01	335	行政运行	302.29	297.48	4.81
212	01	02	33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		10.88
212	01	99	335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8.68	370.34	128.34
212	05	01	33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7.40	3,005.91	331.49
212	99	99	33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0.00		650.00
213	05	99	335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221	02	01	335	住房公积金	40.98	40.98	

部门公开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641.34	586.61	54.72
				641.34	586.61	54.72
		335001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641.34	586.61	54.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6.55	586.55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135.14	135.14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8.08	18.08	
301	03	30103	奖金	125.97	125.97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10.27	10.27	
301	03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91.90	91.90	
301	03	3010304	年度绩效奖	23.80	23.80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74.85	74.85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02	51.02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8	17.68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	3.36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1.15	1.15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2.21	2.21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98	40.98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47	119.47	
301	99	3019902	长期聘用	102.30	102.30	
301	99	3019907	分流安置	13.35	1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2		54.72
302	01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	04	30204	手续费	0.16		0.16
302	05	30205	水费	0.21		0.21
302	06	30206	电费	0.84		0.84
302	07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1.45		1.45
302	16	30216	培训费	0.75		0.75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8.00		8.00
302	29	30229	福利费	2.53		2.53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52		17.52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		5.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0.06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部门公开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4,271.61
					4,271.61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4,271.6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
212	01	02	335001	环卫中心退还四川重环建筑建材有限公司土地租金	7.90
212	01	02	335001	环卫中心邻水隔离转运工作经费	1.33
212	01	02	335001	环卫中心项目推进工作经费	1.65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69.32
212	01	99	335001	县环卫中心政府购买服务清扫保洁服务新增面积	123.24
212	01	99	335001	县环卫中心农村非正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费追加指标	0.28
212	01	99	335001	县环卫事务中心公厕及垃圾中转站清运车等运行维护经费(2023)	145.8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7.40
212	05	01	335001	县环卫中心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清扫保洁	312.05
212	05	01	335001	县环卫中心垃圾清运车辆燃油维修等运行经费	8.45
212	05	01	335001	县环卫中心公厕及垃圾中转站水电及管理维修及垃圾场日常运行经费	10.99
212	05	01	335001	县环卫中心农村非正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费追加指标	301.91
212	05	01	335001	县环卫事务中心农村非正规生活垃圾运转县级配套资金（2023）	1,004.00
212	05	01	335001	县环卫事务中心垃圾场渗液处置运行县级配套资金（2023）	100.00
212	05	01	335001	县环卫事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清扫保洁（2023）	1,600.0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0.00
212	99	99	335001	县环卫中心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川财建〔2022〕159号第一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650.0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213	05	99	335001	县环卫中心驻村帮扶经费	4.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0.80				0.80
		0.80				0.80
335001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0.80				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纳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纳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纳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35-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		3,202.98									
335001-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党组织活动经费	1.85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日常定额公用经费	3.6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公务交通补贴	17.52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日常定额公用经费（事业）	24.3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县环卫中心农村非正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费追加指标	301.91	完成全年清运处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日运输量	≥	180	吨	10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环保成效	≥	95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时间	≥	1	年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年驾驶人员安全率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度	≥	89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200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输车辆	≥	22	辆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运清收人员	≥	30	人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保	定性	好	项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和帮扶对象满意	≥	85	%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建立驻村帮扶长效机制，确保帮扶有成效	定性	良好	项	10	
				县环卫中心驻村帮扶经费	4.00	驻村帮扶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经费控制	≤	4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目标任务				定性	按时完成	项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				≥	1	人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队员到岗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村	≥				1	人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管理，确保资金有效使用	定性				良好	项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成效	定性				明显	项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乡镇	≥				1	人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生活保障补助到位	≥				10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	≥				1	人	5		

335001-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县环卫事务中心农村非正规生活垃圾运转县级配套资金(2023)	1,004.00	乡镇及县城生活垃圾清运处理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环保成效	≥	95	%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输车辆	≥	22	辆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日运输量	≥	180	吨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时间	≥	1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驾驶人员安全率	≥	100	%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9	%	8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保	定性	良好	项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1004	万元	8	
	县环卫事务中心垃圾场渗滤液处置运行县级配套资金(2023)	100.00	垃圾无害化处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运清收人员	≥	30	人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	≥	98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无害化达标	定性	良好	项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区垃圾场	≥	1	座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控制数	≤	100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渗滤液日处理	≥	100	吨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	≥	1	年	10	
	县环卫事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清扫保洁(2023)	1,600.00	县城区清扫保洁、清收、清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成效明显	定性	良好	项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渗滤液设备	≥	1	套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性效益	定性	良好	项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了生态环境及疫情控制	≥	9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清收量	≥	150	吨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检查量	≥	3	次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9	%	10	
	县环卫事务中心公厕及垃圾中转站清运车等运行维护经费(2023)	145.80	公厕维修维护\中转站维修维护水电费缴纳等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业务费用	≤	1600	万元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性时间	≥	1	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人均清扫量	≥	1500	平方米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公厕	≥	20	座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具数量	≥	20	个(套)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成成效	定性	良好	项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控制数	≤	145.8	万元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保护环境	定性	良好	项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	20	个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	≥	1	年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为城市提供优美环境	定性	良好	项	10	

此表公开的为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环卫整体作业	完成清扫保洁清收清运公厕及中转站维修维护水电费缴纳垃圾场渗滤液无害化处理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4,912.94	4,912.94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保职工工资, 保险工作正常运行经费做到专款专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日运输量	≥180 吨	
			清运清收人员	≥30 人	
			渗漏液日处理	≥100 吨	
			县城区垃圾场	≥1 座	
		质量指标	无害化达标	定性项	
		时效指标	成效明显	定性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	≥98%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	≥1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 第三部分

### 苍溪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环卫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年度收支预算总数4912.94万元，比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060.7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经费减少。

### （一）收入预算情况

县环卫事务中心2023年度收入预算4912.9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125.53万元，占22.9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87.41万元，占77.09%。

### （二）支出预算情况

县环卫事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4912.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1.33万元，占13.05%；项目支出4271.61万元，占86.95%。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县环卫事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4912.94万元，比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929.2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经费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87.41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25.53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0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68万元、城乡社区支

出 4799.26 万元、农林水支出 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98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县环卫事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787.41 万元，比 2022 年度预算数增加 953.08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村非正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垃圾场渗漏液处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解缴基数调整等项目经费增加。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2 万元，占 1.35%；卫生健康支出 17.68 万元，占 0.47%；城乡社区支出 3673.73 万元，占 97%；农林水支出 4 万元，占 0.1%；住房保障支出 40.98 万元，占 1.08%。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度预算数为 51.02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度预算数为 17.68 万元，主要用于：县环卫事务中心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3.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度预算数为 297.48 万元，主要用于：县环卫事务中心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

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4.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年度预算数为370.34万元，主要用于：县环卫事务中心事业编制人员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和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开展城区公厕及垃圾中转站运维、垃圾清运车辆运行管理等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5.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3年度预算数为3005.91万元，主要用于：县环卫事务中心开展清扫保洁、垃圾场渗漏液无害化处理、农村非正规垃圾处理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6.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3年度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度预算数为40.9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环卫事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41.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86.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住房公积金、福利费、工会经费、公务交通补贴等支出。

公用经费54.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环卫事务中心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3 年度县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执行因公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度预算下降 20%**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0 辆。

2023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环卫事务中心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县环卫事务中心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县环卫事务中心下属县环卫事务中心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4.72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县环卫事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县环卫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3年度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度县环卫事务中心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16个，涉及预算3787.41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6个，涉及预算584.43万元；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预算193.0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预算3009.91万元。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县环卫中心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五)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县环卫事务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六)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指县环卫事务中心事业编制人员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和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开展城区公厕及垃圾中转站水运维、垃圾清运车辆运行管理费等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七)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县环卫事务中心用于开展垃圾场渗漏液无害化处理、农村非正规垃圾处理方面的项目支出。

(八)农林水(类)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

扶贫（项）：指县环卫事务中心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环卫事务中心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

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